**关于做好2019年专升本考生过程性考核工作的**

**通 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省教育厅要求，2019年专升本录取继续实行过程性考核与考试成绩相结合的多元录取机制，生源学校要提供考生的过程性考核结果，明确给出合格或不合格结论，于2019年1月7日前将过程性考核结果告知考生。为做好我校2019年专升本考生过程性考核及学生报考工作，现将有关要求如下：

1. **考核范围**

2019届全部专科毕业生。

**二、考核内容**

1.思想品德情况：包括专科学习期间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校纪校规、社会公德的情况，参加学校或班级组织的思想教育活动、政治学习和社会公益活动的情况及其他体现学生思想品德的情况等；

2.学习情况：包括专科学习期间必修课和规定学分内应修选修课的学习情况等（含初次考试成绩情况和补考成绩情况）；

3.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全国及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和获得技能证书的情况等；

4.身体健康状况；

5.其他体现学生特长和全面发展方面的情况。

在校学习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过程性考核不合格：

1.因触犯国家法律法规，受到过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治安管理处罚的；

2.因考试作弊或其他违反学校规章制度的行为，受到过学校记过以上处分的，或受到学校警告、严重警告处分尚未解除的；

3.有4门及以上课程（含必修课和规定学分内的应修选修课，下同）初次考试不及格的；或有1门及以上课程初次考试不及格，经一次补考仍有不及格课程的。

在全面考核的基础上，二级学院明确给出合格或不合格结论。

**三、考核要求与步骤**

二级学院要严格考核程序，指定专人负责审核、填报及提交考生过程性考核数据，不得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学校将考生过程性考核的有关材料留存备查。

1月3日11点前，以学院为单位统一把《2019专升本过程性考核不合格学生统计表》纸质版送教务处教务行政科侯老师(行政楼A213房间,电话6715595)审核，审核无误后加盖教务处公章。

1月4日11点之前，完成审核的不合格学生名单反馈给各二级学院。

**四、各二级学院务必于2019年1月7日前把过程性考核结果通知到每一个学生。**告知学生截至报名前，学生的过程性考核结果是否合格，学生可以据此进行专升本报名。但同时还要告知学生，2019年3月份最终结果上报前，学生因新的过程性考核不合格行为导致最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时，如果招生院校对过程性考核结果有特殊要求的，则可能面临被拒录风险。

附： 2019专升本过程性考核不合格学生统计表

招生就业处

2019年1月2日

附件

**2019专升本过程性考核不合格学生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专业 | 学籍号 | 身份证号 | 不合格情况明细 | 备注 |
|  |  |  |  | 详细到具体课程或违纪情况 |  |
|  |  |  |  | 详细到具体课程或违纪情况 |  |
|  |  |  |  | 详细到具体课程或违纪情况 |  |
|  |  |  |  | 详细到具体课程或违纪情况 |  |
|  |  |  |  | 详细到具体课程或违纪情况 |  |